台灣金融資產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辦理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北區分署委託標售107年度第118批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或建築改良物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7年11月26日
發文字號：107年度台金北繼字第18號

主旨：公告標售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北區分署107年度第118批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或建築改良物共80宗，請踴躍參加投標。

依據：

一、土地法第七十三條之一第二項。

二、財政部國有財產署「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築改良物標售作業要點」第五點。

三、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北區分署106年度委託辦理標售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或建築改良物勞務採購案契約書。

公告事項：

一、開標日期及地點：訂於107年12月27日**下午3時**正於本公司（以下簡稱標售機構）投標室（地址：台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四段300號10樓）當眾開標，當天如因颱風或其他突發事故停止上班，則順延至恢復上班之第一個工作天**下午3時**同地點開標。

二、投標資格及投標方式：

(一)凡法律上許可在中華民國領土內購置不動產之公、私法人、自然人及其他得為權利主體者，均得參加投標。外國人參加投標，應受土地法第十七條至二十條之限制；大陸地區人民、法人、團體或其他機構，或其於第三地區投資之公司參加投標，應受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第六十九條之限制，且於「大陸地區人民來臺投資業別項目」未開放不動產業前禁止陸資投標為住宅及大樓之開發或經營。

(二)公告標售之不動產為農業發展條例第三條第十一款所規

定之耕地者，得參與投標之私法人必須為該條例第三十四條規定之農民團體、農業企業機構或農業試驗研究機構經取得許可者。

(三)有意投標者，請於本公告之日起，在辦公時間內，向標售機構 (地址：台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四段 300 號 10 樓) (電話：(02)8771-1168 轉分機 2133 或 2130)洽詢，領取投標須知、投標單、信封等，並依投標須知規定填寫，連同保證金之票據妥予密封，於 107 年 12 月 27 日標售機構開啟信箱前以郵局掛號郵遞送達指定信箱(台北敦南郵局第 108-475 號郵政信箱)。

三、標售不動產之標示、面積、都市計畫使用分區或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標售底價及投標保證金金額、所有權、他項權利登記情形等詳如附表。

四、標售不動產之都市計畫使用分區或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所有權、他項權利，係依當地縣、市政府核發之都市計畫使用分區證明書、政府機關網站公布之使用分區或地政事務所核發之土地或建物登記謄本記載，有關土地使用管制、地籍資料，請投標人自行向當地縣、市政府、地政機關查詢，並請逕至現場參觀。

五、標售之不動產，依土地法第七十三條之一第二項、第三項規定，其繼承人占有或第三人占有無合法使用權者，於標售後喪失其占有之權利；土地或建築改良物租賃期間超過五年者，於標售後以五年為限；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就其使用範圍依序有優先購買權，但優先購買權人未於決標後十日內表示優先購買者，其優先購買權視為放棄。

六、凡對本標售不動產有權利主張者，應於開標日前一日上班時間檢具有關權利憑證正本，送至標售機構。逾期視為放棄一切權利，不予受理。

七、投標人得標後應繳之全部價款，除有優先購買權者，另候

通知繳納外，應持向標售機構領取之繳款書限於 108 年 2 月 25 日以前逕向指定銀行一次繳清。

八、標售不動產於得標人或優先購買權人繳清應繳價款後十五日內由標售機構發給標售證明予得標人或優先購買人。

九、其他事項詳見投標須知。

十、本公告刊登事項如有錯誤，以標售機構公告(布)欄公告為準。(標售資料查詢網址：http：//www.tfasc.com.tw/)

附表:標售不動產之標示、面積、都市計畫使用分區或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類別、標售底價及投標保證金金額、所有權、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標號	1	2
不動產標示	新北市貢寮區田寮洋段萊萊小段3-1地號	新北市貢寮區田寮洋段萊萊小段7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310.00(1/10)	509.00(1/10)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或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僅供參考)	景觀保護區	景觀保護區
標售底價(元)	12,400	20,360
投標保證金金額(元)	2,000	3,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王照雄(1/10)	王照雄(1/10)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1. 被繼承人姓名：王照雄（身分證統一編號:F103024713） 2. 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 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73條之1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 依財政部97年3月6日台財稅字第09704516310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 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 有關第3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12點規定。 7. 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1. 被繼承人姓名：王照雄（身分證統一編號:F103024713） 2. 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 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73條之1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 依財政部97年3月6日台財稅字第09704516310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 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 有關第3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12點規定。 7. 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標號	3	4
不動產標示	新北市貢寮區田寮洋段萊萊小段 8-2 地號	新北市貢寮區田寮洋段萊萊小段 9-2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156.00(1/10)	13.00(1/10)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或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僅供參考）	景觀保護區	景觀保護區
標售底價(元)	6,240	520
投標保證金金額（元）	624	52
所有權登記情形	王照雄(1/10)	王照雄(1/10)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1. 被繼承人姓名：王照雄（身分證統一編號:F103024713） 2. 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 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 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 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 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 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1. 被繼承人姓名：王照雄（身分證統一編號:F103024713） 2. 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 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 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 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 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 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標號	5	6
不動產標示	新北市貢寮區田寮洋段萊萊小段 9-4 地號	新北市貢寮區田寮洋段萊萊小段 1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173.00(1/10)	125.00(1/10)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或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僅供參考)	景觀保護區	景觀保護區
標售底價(元)	6,920	5,000
投標保證金金額(元)	692	5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王照雄(1/10)	王照雄(1/10)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1. 被繼承人姓名：王照雄（身分證統一編號:F103024713） 2. 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 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 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 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 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 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1. 被繼承人姓名：王照雄（身分證統一編號:F103024713） 2. 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 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 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 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 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 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標號	7	8
不動產標示	新北市貢寮區田寮洋段萊萊小段11地號	新北市貢寮區田寮洋段萊萊小段11-1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1,669.00(1/10)	369.00(1/10)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或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僅供參考)	景觀保護區	景觀保護區
標售底價(元)	66,760	14,760
投標保證金金額(元)	7,000	2,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王照雄(1/10)	王照雄(1/10)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1. 被繼承人姓名：王照雄（身分證統一編號:F103024713） 2. 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 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73條之1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 依財政部97年3月6日台財稅字第09704516310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 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 有關第3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12點規定。 7. 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1. 被繼承人姓名：王照雄（身分證統一編號:F103024713） 2. 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 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73條之1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 依財政部97年3月6日台財稅字第09704516310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 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 有關第3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12點規定。 7. 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標號	9	10
不動產標示	新北市貢寮區田寮洋段萊萊小段11-5地號	新北市貢寮區田寮洋段萊萊小段11-6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86.00(1/10)	13.00(1/10)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或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僅供參考)	乙種住宅區	遊樂區
標售底價(元)	28,380	1,170
投標保證金金額(元)	3,000	117
所有權登記情形	王照雄(1/10)	王照雄(1/10)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1. 被繼承人姓名：王照雄（身分證統一編號:F103024713） 2. 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 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73條之1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 依財政部97年3月6日台財稅字第09704516310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 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 有關第3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12點規定。 7. 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1. 被繼承人姓名：王照雄（身分證統一編號:F103024713） 2. 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 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73條之1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 依財政部97年3月6日台財稅字第09704516310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 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 有關第3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12點規定。 7. 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標號	11	12
不動產標示	新北市貢寮區田寮洋段萊萊小段11-7地號	新北市貢寮區田寮洋段萊萊小段12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60.00(1/10)	5,139.00(1/10)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或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僅供參考）	遊樂區	景觀保護區
標售底價(元)	5,400	205,560
投標保證金金額（元）	540	21,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王照雄(1/10)	王照雄(1/10)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1. 被繼承人姓名：王照雄（身分證統一編號:F103024713） 2. 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 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73條之1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 依財政部97年3月6日台財稅字第09704516310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 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 有關第3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12點規定。 7. 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1. 被繼承人姓名：王照雄（身分證統一編號:F103024713） 2. 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 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73條之1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 依財政部97年3月6日台財稅字第09704516310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 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 有關第3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12點規定。 7. 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標號	13	14
不動產標示	新北市貢寮區田寮洋段萊萊小段12-1地號	新北市貢寮區田寮洋段萊萊小段12-2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660.00(1/10)	2,084.00(1/10)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或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僅供參考)	道路用地	景觀保護區
標售底價(元)	26,400	83,360
投標保證金金額(元)	3,000	9,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王照雄(1/10)	王照雄(1/10)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1. 被繼承人姓名：王照雄（身分證統一編號:F103024713） 2. 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 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73條之1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 依財政部97年3月6日台財稅字第09704516310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 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 有關第3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12點規定。 7. 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1. 被繼承人姓名：王照雄（身分證統一編號:F103024713） 2. 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 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73條之1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 依財政部97年3月6日台財稅字第09704516310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 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 有關第3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12點規定。 7. 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標號	15	16
不動產標示	新北市貢寮區田寮洋段萊萊小段12-5地號	新北市貢寮區田寮洋段萊萊小段12-6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514.00(1/10)	146.00(1/10)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或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僅供參考)	道路用地	乙種住宅區
標售底價(元)	20,560	48,180
投標保證金金額(元)	3,000	5,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王照雄(1/10)	王照雄(1/10)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1. 被繼承人姓名：王照雄（身分證統一編號:F103024713） 2. 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 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73條之1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 依財政部97年3月6日台財稅字第09704516310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 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 有關第3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12點規定。 7. 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1. 被繼承人姓名：王照雄（身分證統一編號:F103024713） 2. 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 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73條之1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 依財政部97年3月6日台財稅字第09704516310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 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 有關第3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12點規定。 7. 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標號	17	18
不動產標示	新北市貢寮區田寮洋段萊萊小段12-7地號	新北市貢寮區田寮洋段萊萊小段12-8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146.00(1/10)	173.00(1/10)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或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僅供參考）	景觀保護區	景觀保護區
標售底價(元)	5,840	15,570
投標保證金金額（元）	584	2,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王照雄(1/10)	王照雄(1/10)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1. 被繼承人姓名：王照雄（身分證統一編號:F103024713） 2. 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 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73條之1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 依財政部97年3月6日台財稅字第09704516310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 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 有關第3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12點規定。 7. 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1. 被繼承人姓名：王照雄（身分證統一編號:F103024713） 2. 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 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73條之1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 依財政部97年3月6日台財稅字第09704516310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 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 有關第3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12點規定。 7. 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標號	19	20
不動產標示	新北市貢寮區田寮洋段萊萊小段 24-1 地號	新北市貢寮區田寮洋段萊萊小段 24-2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5,275.00(1/10)	3,089.00(1/10)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或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僅供參考）	景觀保護區	景觀保護區
標售底價(元)	211,000	123,560
投標保證金金額（元）	22,000	13,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王照雄(1/10)	王照雄(1/10)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1. 被繼承人姓名：王照雄（身分證統一編號:F103024713） 2. 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 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 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 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 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 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1. 被繼承人姓名：王照雄（身分證統一編號:F103024713） 2. 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 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 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 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 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 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標號	21	22
不動產標示	新北市貢寮區田寮洋段萊萊小段 24-5 地號	新北市貢寮區田寮洋段萊萊小段 24-2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343.00(1/10)	1,796.00(1/10)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或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僅供參考）	乙種住宅區	乙種住宅區
標售底價(元)	113,190	592,680
投標保證金金額（元）	12,000	60,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王照雄(1/10)	王照雄(1/10)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1. 被繼承人姓名：王照雄（身分證統一編號:F103024713） 2. 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 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 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 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 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 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1. 被繼承人姓名：王照雄（身分證統一編號:F103024713） 2. 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 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 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 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 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 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標號	23	24
不動產標示	新北市貢寮區田寮洋段萊萊小段 24-21 地號	新北市貢寮區田寮洋段萊萊小段 24-22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19.00(1/10)	84.00(1/10)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或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僅供參考）	乙種住宅區	乙種住宅區
標售底價(元)	6,270	27,720
投標保證金金額（元）	627	3,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王照雄(1/10)	王照雄(1/10)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1. 被繼承人姓名：王照雄（身分證統一編號:F103024713） 2. 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 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 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 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 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 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1. 被繼承人姓名：王照雄（身分證統一編號:F103024713） 2. 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 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 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 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 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 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標號	25	26
不動產標示	新北市貢寮區田寮洋段萊萊小段 24-23 地號	新北市貢寮區田寮洋段萊萊小段 26-1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237.00(1/10)	230.00(1/10)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或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僅供參考）	道路用地	乙種住宅區
標售底價(元)	78,210	75,900
投標保證金金額（元）	8,000	8,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王照雄(1/10)	王照雄(1/10)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1. 被繼承人姓名：王照雄（身分證統一編號:F103024713） 2. 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 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 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 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 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 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1. 被繼承人姓名：王照雄（身分證統一編號:F103024713） 2. 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 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 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 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 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 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標號	27	28
不動產標示	新北市貢寮區田寮洋段萊萊小段 26-2 地號	新北市貢寮區田寮洋段萊萊小段 26-3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58.00(1/10)	56.00(1/10)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或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僅供參考）	乙種住宅區	乙種住宅區
標售底價(元)	19,140	18,480
投標保證金金額（元）	2,000	2,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王照雄(1/10)	王照雄(1/10)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1. 被繼承人姓名：王照雄（身分證統一編號:F103024713） 2. 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 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 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 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 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 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1. 被繼承人姓名：王照雄（身分證統一編號:F103024713） 2. 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 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 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 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 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 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標號	29	30
不動產標示	新北市貢寮區田寮洋段萊萊小段26-5地號	新北市貢寮區田寮洋段萊萊小段26-6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25.00(1/10)	179.00(1/10)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或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僅供參考)	乙種住宅區	乙種住宅區
標售底價(元)	8,250	59,070
投標保證金金額(元)	825	6,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王照雄(1/10)	王照雄(1/10)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1. 被繼承人姓名：王照雄（身分證統一編號:F103024713） 2. 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 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73條之1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 依財政部97年3月6日台財稅字第09704516310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 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 有關第3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12點規定。 7. 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1. 被繼承人姓名：王照雄（身分證統一編號:F103024713） 2. 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 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73條之1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 依財政部97年3月6日台財稅字第09704516310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 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 有關第3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12點規定。 7. 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標號	31	32
不動產標示	新北市貢寮區田寮洋段萊萊小段27地號	新北市貢寮區田寮洋段萊萊小段27-1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300.00(1/10)	83.00(1/10)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或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僅供參考)	乙種住宅區	景觀保護區
標售底價(元)	99,000	11,620
投標保證金金額(元)	10,000	2,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王照雄(1/10)	王照雄(1/10)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1. 被繼承人姓名：王照雄（身分證統一編號:F103024713） 2. 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 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73條之1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 依財政部97年3月6日台財稅字第09704516310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 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 有關第3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12點規定。 7. 本案土地上有已辦保存登記第三人所有建物2棟(建號3-4)，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8. 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1. 被繼承人姓名：王照雄（身分證統一編號:F103024713） 2. 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 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73條之1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 依財政部97年3月6日台財稅字第09704516310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 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 有關第3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12點規定。 7. 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標號	33	34
不動產標示	臺北市士林區溪山段二小段 536 地號	臺北市士林區溪山段二小段 571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152.82(1/6)	2,366.48(1/6)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或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僅供參考)	陽明山國家公園區(第四種一般管制區)	陽明山國家公園區(第四種一般管制區)
標售底價(元)	61,128	946,584
投標保證金金額(元)	7,000	95,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何朝水(1/6)	何朝水(1/6)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1. 被繼承人姓名：何朝水 2. 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 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 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 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 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 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1. 被繼承人姓名：何朝水 2. 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 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 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 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 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 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標號	35	36
不動產標示	臺北市士林區溪山段二小段583地號	臺北市士林區溪山段二小段585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599.38(1/24)	213.17(1/24)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或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僅供參考)	陽明山國家公園區(第三種一般管制區及第四種一般管制區)	陽明山國家公園區(第三種一般管制區及第四種一般管制區)
標售底價(元)	59,928	21,312
投標保證金金額(元)	6,000	3,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何朝水(1/24)	何朝水(1/24)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1. 被繼承人姓名：何朝水 2. 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 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73條之1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 依財政部97年3月6日台財稅字第09704516310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 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 有關第3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12點規定。 7. 本案土地上有已辦保存登記第三人所有建物1棟(建號20005)，非屬依土地法第73條之1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8. 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1. 被繼承人姓名：何朝水 2. 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 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73條之1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 依財政部97年3月6日台財稅字第09704516310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 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 有關第3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12點規定。 7. 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標號	37	38
不動產標示	臺北市士林區溪山段二小段586地號	臺北市士林區溪山段二小段587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1,596.41(1/24)	5,343.31(1/6)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或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僅供參考)	陽明山國家公園區(第三種一般管制區及第四種一般管制區)	陽明山國家公園區(第三種一般管制區及第四種一般管制區)
標售底價(元)	159,648	2,137,320
投標保證金金額(元)	16,000	214,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何朝水(1/24)	何朝水(1/6)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1. 被繼承人姓名：何朝水 2. 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 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73條之1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 依財政部97年3月6日台財稅字第09704516310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 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 有關第3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12點規定。 7. 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1. 被繼承人姓名：何朝水 2. 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 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73條之1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 依財政部97年3月6日台財稅字第09704516310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 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 有關第3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12點規定。 7. 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標號	39	40
不動產標示	臺北市士林區溪山段三小段5地號	臺北市士林區溪山段三小段7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280.08(1/6)	88.24(1/6)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或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僅供參考)	保護區	保護區
標售底價(元)	112,032	35,304
投標保證金金額(元)	12,000	4,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何朝水(1/6)	何朝水(1/6)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1. 被繼承人姓名：何朝水 2. 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 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73條之1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 依財政部97年3月6日台財稅字第09704516310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 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 有關第3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12點規定。 7. 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1. 被繼承人姓名：何朝水 2. 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 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73條之1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 依財政部97年3月6日台財稅字第09704516310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 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 有關第3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12點規定。 7. 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標號	41	42
不動產標示	臺北市士林區溪山段三小段8地號	新北市雙溪區三叉港段土地公嶺小段19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2,459.06(1/6)	3,540.00(5/246)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或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僅供參考)	保護區	山坡保育區丙種建築用地
標售底價(元)	983,616	52,524
投標保證金金額(元)	99,000	6,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何朝水(1/6)	賴簡素(5/246)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有
備註	1. 被繼承人姓名：何朝水 2. 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 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73條之1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 依財政部97年3月6日台財稅字第09704516310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 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 有關第3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12點規定。 7. 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1. 被繼承人姓名：賴簡素(身分證統一編號:G200363332、出生日期：民國3年2月10日) 2. 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 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73條之1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 依財政部97年3月6日台財稅字第09704516310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 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 有關第3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12點規定。 7. 本案不動產登記有他項權利(地上權)，由得標人繼受該他項權利負擔。 8. 本案土地上有已辦保存登記第三人所有建物7棟(建號3-9)，非屬依土地法第73條之1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9. 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標號	43	44
不動產標示	新北市雙溪區三叉港段土地公嶺小段19地號	新北市雙溪區三叉港段土地公嶺小段19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3,540.00(8/410)	3,540.00(5/246)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或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僅供參考)	山坡保育區丙種建築用地	山坡保育區丙種建築用地
標售底價(元)	50,421	52,524
投標保證金金額(元)	6,000	6,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游廷皇(8/410)	游阿立(5/246)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有	有
備註	1. 被繼承人姓名：游廷皇(身分證統一編號:F102987882、出生日期：民國12年1月9日) 2. 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 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73條之1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 依財政部97年3月6日台財稅字第09704516310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 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 有關第3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12點規定。 7. 本案不動產登記有他項權利(地上權)，由得標人繼受該他項權利負擔。 8. 本案土地上有已辦保存登記第三人所有建物7棟(建號3-9)，非屬依土地法第73條之1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9. 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1. 被繼承人姓名：游阿立(身分證統一編號: F102967773、出生日期：民國21年1月5日) 2. 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 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73條之1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 依財政部97年3月6日台財稅字第09704516310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 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 有關第3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12點規定。 7. 本案不動產登記有他項權利(地上權)，由得標人繼受該他項權利負擔。 8. 本案土地上有已辦保存登記第三人所有建物7棟(建號3-9)，非屬依土地法第73條之1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9. 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標號	45	46
不動產標示	臺北市大同區延平段二小段 331 地號	臺北市士林區光華段二小段 542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54.00(1/2)	1,234.00(1/1350)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或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僅供參考)	特定專用區(供河濱住宅使用)	第三種住宅區及第三之一種住宅區
標售底價(元)	5,184,000	232,960
投標保證金金額(元)	519,000	24,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杜月梧(1/2)	施鴻岸(1/1350)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有	無
備註	1. 被繼承人姓名：杜月梧（身分證統一編號:R200085322、出生日期：民國 5 年 7 月 20 日） 2. 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 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 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 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 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 本案不動產登記有他項權利(抵押權)，由得標人繼受該他項權利負擔。 8. 本案土地上有已辦保存登記第三人所有建物 1 棟(建號 240)，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9. 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1. 被繼承人姓名：施鴻岸（身分證統一編號:Y100027618、出生日期：民國 16 年 2 月 15 日） 2. 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 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 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 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 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 本案僅出售土地持分，經查其專有部分之所有人無基地應有部分或應有部分不足，爰本案區分建物所有權人有民法物權編施行法第 8-5 條優先承買權之適用，請投標人自行注意。 8. 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標號	47	48
不動產標示	臺北市信義區祥和段四小段505地號	臺北市信義區虎林段一小段702-1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40.00(6/24)	13.00(1/1)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或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僅供參考)	保護區	第參種商業區(依都市計畫說明書圖規定辦理，始得作第參種商業區使用)(原屬第貳種商業區)
標售底價(元)	46,000	4,264,000
投標保證金金額(元)	5,000	427,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林進成(6/24)	潘根海(1/1)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1. 被繼承人姓名：林進成 2. 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 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73條之1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 依財政部97年3月6日台財稅字第09704516310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 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 有關第3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12點規定。 7. 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1. 被繼承人姓名：潘根海(身分證統一編號:A100681300、出生日期：民國5年5月26日) 2. 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 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73條之1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 依財政部97年3月6日台財稅字第09704516310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 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 有關第3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12點規定。 7. 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標號	49	50
不動產標示	臺北市信義區虎林段一小段 702-3 地號	台北市士林區福順段三小段 46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3.00(1/1)	57.00 (1/2)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或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僅供參考)	第參種商業區(依都市計畫說明書圖規定辦理，始得作第參種商業區使用)(原屬第參種住宅區)	第三種住宅區
標售底價(元)	945,000	3,670,800
投標保證金金額(元)	95,000	368,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潘根海(1/1)	王金火 (1/2)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有
備註	1. 被繼承人姓名：潘根海(身分證統一編號:A100681300、出生日期：民國 5 年 5 月 26 日) 2. 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 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 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 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 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 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1. 被繼承人姓名：王金火(身分證統一編號：A102185016、出生日期：民國 21 年 12 月 16 日) 2. 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 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 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 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 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 本案不動產登記有他項權利(抵押權)，由得標人繼受該他項權利負擔。 8. 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標號	51	52
不動產標示	臺北市士林區芝蘭段二小段106地號	台北市士林區溪洲段二小段384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101.85(1/1)	31.00（5/8）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或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僅供參考）	保護區	住宅區(細部計畫尚未完成，尚未能准許依變更後計畫用途使用)
標售底價(元)	203,700	468,221
投標保證金金額（元）	21,000	47,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莊水田(1/1)	謝溪木（5/8）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1. 被繼承人姓名：莊水田 2. 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 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73條之1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 依財政部97年3月6日台財稅字第09704516310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 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 有關第3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12點規定。 7. 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1. 被繼承人姓名：謝溪木 2. 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 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73條之1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 依財政部97年3月6日台財稅字第09704516310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 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 有關第3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12點規定。 7. 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標號	53	54
不動產標示	臺北市信義區雅祥段一小段604-1地號	臺北市士林區三玉段三小段265-1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68.00(1/2)	9.00(1/1)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或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僅供參考)	第二種商業區	道路用地(公共設施用地)
標售底價(元)	16,972,800	1,872,000
投標保證金金額(元)	1,698,000	188,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陳罔(1/2)	姚國水(1/1)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1. 被繼承人姓名：陳罔(身分證統一編號:Z130049626) 2. 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 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73條之1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 依財政部97年3月6日台財稅字第09704516310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 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 有關第3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12點規定。 7. 本案僅出售土地持分，經查其專有部分之所有人無基地應有部分或應有部分不足，爰本案區分建物所有權人有民法物權編施行法第8-5條優先承買權之適用，請投標人自行注意。 8. 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1. 被繼承人姓名：姚國水(身分證統一編號: Y100697263、出生日期：民國7年2月6日) 2. 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 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73條之1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 依財政部97年3月6日台財稅字第09704516310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 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 有關第3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12點規定。 7. 據台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土地使用分區查詢本標的為道路用地(公共設施用地)，請投標人自行注意。 8. 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標號	55	56
不動產標示	臺北市士林區芝山段二小段 845-1 地號	臺北市士林區海光段二小段 654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5.00(1/1)	12.00(1/1)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或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僅供參考）	道路用地(公共設施用地)	道路用地(公共設施用地)
標售底價(元)	947,200	1,221,120
投標保證金金額（元）	95,000	123,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沈憲章(1/1)	周新居(1/1)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1. 被繼承人姓名：沈憲章(身分證統一編號: Y100139659、出生日期：民前 4 年 9 月 30 日) 2. 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 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 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 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 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 據台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土地使用分區查詢本標的為道路用地(公共設施用地)，請投標人自行注意。 8. 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1. 被繼承人姓名：周新居(身分證統一編號:Y100174265、出生日期：民前 3 年 5 月 25 日) 2. 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 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 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 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 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 據台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土地使用分區查詢本標的為道路用地（公共設施用地)，請投標人自行注意。 8. 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標號	57	58
不動產標示	臺北市士林區海光段三小段 356 地號	臺北市士林區華岡段三小段 245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26.00(1/1)	50.17(1/2)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或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僅供參考）	第三種住宅區	道路用地(公共設施用地)
標售底價(元)	2,645,760	2,151,718
投標保證金金額（元）	265,000	216,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賴昭德(1/1)	何土水(1/2)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1. 被繼承人姓名：賴昭德(身分證統一編號:F103757548、出生日期：民國 15 年 5 月 15 日) 2. 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 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 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 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 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 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1. 被繼承人姓名：何土水(身分證統一編號:Y100245223、出生日期：民前 12 年 7 月 17 日) 2. 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 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 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 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 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 據台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土地使用分區查詢本標的為道路用地（公共設施用地)，請投標人自行注意。 8. 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標號	59	60
不動產標示	臺北市士林區華岡段三小段 246 地號	台北市士林區華岡段四小段 525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2.39(1/2)	32.20（30/40）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或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僅供參考）	道路用地(公共設施用地)	道路用地（公共設施用地）
標售底價(元)	102,912	281,299
投標保證金金額（元）	11,000	29,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何土水(1/2)	詹呆（30/40）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1. 被繼承人姓名：何土水(身分證統一編號:Y100245223、出生日期：民前 12 年 7 月 17 日） 2. 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 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 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 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 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 據台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土地使用分區查詢本標的為道路用地（公共設施用地)，請投標人自行注意。 8. 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1. 被繼承人姓名：詹呆 2. 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 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 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 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 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 據台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土地使用分區查詢本標的為道路用地（公共設施用地)，請投標人自行注意。 8. 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標號	61	62
不動產標示	台北市士林區華岡段四小段527地號	台北市士林區華岡段四小段528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55.01（30/40）	263.84（30/40）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或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僅供參考）	道路用地（公共設施用地）	道路用地（公共設施用地）
標售底價(元)	480,597	2,304,906
投標保證金金額（元）	49,000	231,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詹呆（30/40）	詹呆（30/40）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1. 被繼承人姓名：詹呆 2. 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 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73條之1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 依財政部97年3月6日台財稅字第09704516310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 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 有關第3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12點規定。 7. 據台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土地使用分區查詢本標的為道路用地（公共設施用地），請投標人自行注意。 8. 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1. 被繼承人姓名：詹呆 2. 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 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73條之1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 依財政部97年3月6日台財稅字第09704516310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 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 有關第3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12點規定。 7. 據台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土地使用分區查詢本標的為道路用地（公共設施用地），請投標人自行注意。 8. 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標號	63	64
不動產標示	台北市士林區華岡段四小段529地號	台北市士林區光華段二小段392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100.98（30/40）	114.00（112/138）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或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僅供參考）	保護區	第三種住宅區，但是否在第三之一種住宅區(應依建築線或俟地籍測量分割後，再確定)
標售底價(元)	882,219	12,600,484
投標保證金金額（元）	89,000	1,261,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詹呆（30/40）	張黃秀珍（112/138）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1. 被繼承人姓名：詹呆 2. 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 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73條之1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 依財政部97年3月6日台財稅字第09704516310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 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 有關第3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12點規定。 7. 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1. 被繼承人姓名：張黃秀珍(身分證統一編號：Y200049714) 2. 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 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73條之1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 依財政部97年3月6日台財稅字第09704516310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 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 有關第3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12點規定。 7. 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標號	65	66
不動產標示	台北市士林區光華段二小段393地號	台北市士林區至善段三小段144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11.00（112/138）	2.00（1/1）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或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僅供參考）	道路用地(公共設施用地)	第一種住宅區(已發布細部計畫地區，都市計畫書規定應實施市地重劃，於公告實施市地重劃計畫前，尚未能依變更後之計畫用途申請建築使用)
標售底價(元)	1,216,194	58,061
投標保證金金額（元）	122,000	6,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張黃秀珍（112/138）	周春財（1/1）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1. 被繼承人姓名：張黃秀珍(身分證統一編號：Y200049714) 2. 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 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73條之1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 依財政部97年3月6日台財稅字第09704516310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 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 有關第3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12點規定。 7. 據台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土地使用分區查詢本標的為道路用地（公共設施用地)，請投標人自行注意。 8. 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1. 被繼承人姓名：周春財(身分證統一編號：A100945243、出生日期：民國1年7月5日) 2. 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 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73條之1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 依財政部97年3月6日台財稅字第09704516310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 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 有關第3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12點規定。 7. 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標號	67	68
不動產標示	台北市士林區芝蘭段二小段494地號	台北市士林區芝蘭段四小段204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82.09（1/20）	258.76（905/5400）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或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僅供參考）	保護區	保護區
標售底價(元)	36,566	310,876
投標保證金金額（元）	4,000	32,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吳振生(1/20)	楊藩（75/450）、楊雪貞（1/1080）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1. 被繼承人姓名：吳振生(身分證統一編號：Y100760636、出生日期：民國8年4月23日) 2. 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 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73條之1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 依財政部97年3月6日台財稅字第09704516310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 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 有關第3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12點規定。 7. 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1. 被繼承人姓名：楊藩(身分證統一編號：Y100115266)、楊雪貞(身分證統一編號：A203511487、出生日期：民國43年5月31日) 2. 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 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73條之1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 依財政部97年3月6日台財稅字第09704516310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 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 有關第3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12點規定。 7. 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標號	69	70
不動產標示	台北市士林區芝蘭段四小段 245 地號	台北市士林區芝蘭段四小段 22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237.95（905/5400）	15.15（15/45）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或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僅供參考）	保護區	道路用地(公共設施用地)
標售底價(元)	285,860	780,851
投標保證金金額（元）	29,000	79,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楊藩（75/450）、楊雪貞（1/1080）	楊藩（15/45）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1. 被繼承人姓名：楊藩、楊雪貞(身分證統一編號：A203511487、出生日期：民國 43 年 5 月 31 日） 2. 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 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 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 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 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 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1. 被繼承人姓名：楊藩(身分證統一編號：Y100115266) 2. 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 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 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 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 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 據台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土地使用分區查詢本標的為道路用地（公共設施用地)，請投標人自行注意。 8. 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標號	71	72
不動產標示	台北市士林區芝蘭段四小段 222 地號	台北市士林區芝蘭段四小段 224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0.73（5/15）	89.76（5/15）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或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僅供參考）	道路用地(公共設施用地)	道路用地(公共設施用地)
標售底價(元)	37,110	4,626,350
投標保證金金額（元）	4,000	463,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楊藩（5/15）	楊藩（5/15）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1. 被繼承人姓名：楊藩(身分證統一編號：Y100115266) 2. 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 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 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 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 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 據台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土地使用分區查詢本標的為道路用地（公共設施用地)，請投標人自行注意。 8. 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1. 被繼承人姓名：楊藩(身分證統一編號：Y100115266) 2. 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 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 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 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 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 據台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土地使用分區查詢本標的為道路用地（公共設施用地)，請投標人自行注意。 8. 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標號	73	74
不動產標示	台北市士林區芝蘭段四小段225地號	台北市士林區芝蘭段四小段241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105.53（5/15）	79.42（5/15）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或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僅供參考）	道路用地(公共設施用地)	保護區
標售底價(元)	5,439,672	189,737
投標保證金金額（元）	544,000	19,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楊藩（5/15）	楊藩（5/15）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1. 被繼承人姓名：楊藩(身分證統一編號：Y100115266) 2. 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 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73條之1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 依財政部97年3月6日台財稅字第09704516310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 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 有關第3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12點規定。 7. 據台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土地使用分區查詢本標的為道路用地（公共設施用地)，請投標人自行注意。 8. 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1. 被繼承人姓名：楊藩 2. 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 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73條之1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 依財政部97年3月6日台財稅字第09704516310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 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 有關第3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12點規定。 7. 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標號	75	76
不動產標示	台北市士林區芝蘭段四小段 421 地號	台北市士林區芝蘭段四小段 422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170.60（30/180）	473.14（30/180）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或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僅供參考）	保護區	保護區
標售底價(元)	203,786	565,269
投標保證金金額（元）	21,000	57,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楊藩（30/180）	楊藩（30/180）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1. 被繼承人姓名：楊藩 2. 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 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 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 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 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 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1. 被繼承人姓名：楊藩 2. 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 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 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 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 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 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標號	77	78
不動產標示	台北市士林區海光段二小段492地號	台北市士林區海光段三小段348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123.00（116/1250）	13.00（1/1）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或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僅供參考）	道路用地(公共設施用地)	第三種住宅區
標售底價(元)	940,549	1,071,616
投標保證金金額（元）	95,000	108,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傅阿財（116/1250）	吳碧霞（1/1）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1. 被繼承人姓名：傅阿財(身分證統一編號：A100371256、出生日期：民前12年10月18日) 2. 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 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73條之1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 依財政部97年3月6日台財稅字第09704516310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 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 有關第3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12點規定。 7. 據台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土地使用分區查詢本標的為道路用地（公共設施用地)，請投標人自行注意。 8. 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1. 被繼承人姓名：吳碧霞(身分證統一編號：A201925349、出生日期：民國13年9月16日) 2. 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 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73條之1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 依財政部97年3月6日台財稅字第09704516310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 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 有關第3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12點規定。 7. 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標號	79	80
不動產標示	台北市士林區福順段三小段226地號	臺北市萬華區華江段三小段43-1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7.00 (6/72)	5.00 (1/1)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或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僅供參考)	道路用地(公共設施用地)	道路用地(公共設施用地)
標售底價(元)	45,098	503,808
投標保證金金額(元)	5,000	51,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唐根藤(6/72)	莊陳妙(1/1)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1. 被繼承人姓名：唐根藤(身分證統一編號：Y100159508、出生日期：民國前7年9月9日) 2. 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 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73條之1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 依財政部97年3月6日台財稅字第09704516310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 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 有關第3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12點規定。 7. 據台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土地使用分區查詢本標的為道路用地(公共設施用地)，請投標人自行注意。 8. 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1. 被繼承人姓名：莊陳妙 2. 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 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73條之1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 依財政部97年3月6日台財稅字第09704516310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 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 有關第3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12點規定。 7. 據台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土地使用分區查詢本標的為道路用地(公共設施用地)，請投標人自行注意。 8. 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